

林书豪的神奇崛起

2月5日，纽约尼克斯队在主场以99:92击败新泽西网队，结束了两连败。然而出人意料的是，尼克斯队中全场得分最高的球员不是安东尼，也不是阿玛尔·斯塔德迈尔，而是两周前刚刚从NBDL提拔上来的华裔控卫林书豪，他此役替补出场36分钟，19投10中得到25分，外加5个篮板、7次助攻和2个抢断，是尼克斯队取胜的最大功臣。在这一个月，他带领尼克斯队创造了七连胜的传奇。

麦迪逊广场花园球馆，是美国篮球圣地。在那里，林书豪收获了排山倒海般的“MVP(最具价值球员)!”欢呼声，得到了苛刻的纽约媒体的认可。

此前，林书豪就是尼克斯的“饮水机管理员”，意为替补的替补，坐在板凳席最后面靠近饮水机的位置上。

如今，梦想照进现实，他说：“我感谢我能拥有的机会，我并不知道自己到底能不能做到我想要的地步，但是有一点我知道如果我有丝毫的松懈，我就不会获得更多的时间去打球。”

MVP

每年2月是美国的“黑人历史月”，人们以此纪念黑人在美国历史上遭遇的重重困难，并赞颂他们为这个国家作出的诸多贡献。

但今年2月，亚洲小伙儿林书豪抢了黑人的风头。从4日起，这个从前默默无闻的篮球后卫突然崛起，带领纽约尼克斯队在NBA豪取七连胜，打破一系列记录，引发了一波媒体风暴。人们甚至开始用他的姓Lin组词，说他的表现“林神奇”(Lincredible)，人人都爱“林赢家”(Linner)，大家都患了“林疯狂”(Linsanity)。

“纽约有个亚裔会打篮球”

林书豪的确有一个梦想，那就是篮球。

他大红大紫之后，网友们甚至挖出了他6岁时就开始练球的视频。但在20天以前的美国，可能没有几个人会在意他那不着调的梦想。不为别的，就因为他的肤色就足够了。

NBA2010-2011赛季的上场球员比赛时间如果按种族统计，75.5%的时间由黑人统治，白人球员上场时间占17.7%，西班牙裔球员时间占6.4%，剩下0.4%的时间才分配给其他族裔。那个赛季，全NBA的亚裔球员只有姚明、易建联和林书豪3个人，后两人上场时间少得可以忽略不计，而姚明很快就因伤退役了。

一位脱口秀主持人在林书豪化身“林疯狂”之后，开场便讲：“最近有什么大新闻？叙利亚问题？还是罗姆尼在老家的初选被击败？不！真正的新闻是，纽约有个亚裔会打篮球哪！”

在林书豪爆发之前，他每次进入纽约尼克斯队的体育馆、麦迪逊广场时，保安都会问他是不是教练员。而他早年在高中校队时，一次在金门公园旁的Kezar体育馆准备篮球赛，别人干脆问他是不是来打排球的。

对阵湖人队之前，科比表示从未听说过林书豪。然后林书豪切瓜砍菜般地在天皇巨星的场上拿下了38分。推特网友Pwn-team说，“科比终于发现，‘林书豪’不是在工厂里给他生产耐克鞋的小孩的名字啊！”

《亚裔美国梦》作者、华裔女作家谢汉兰告诉记者，林书豪之前被上百所篮球名校拒绝，先后被3支球队裁掉，与他的亚裔身份绝对有关。“在美国，很少人相信身材娇小的亚裔能够在NBA赛场上成功。在绝大多数人的印象中，亚裔就是读书好、工作勤奋的代名词，谈到体育，那还是算了吧。”

从哈佛大学毕业后，林书豪参加了2010年NBA选秀，但根本没人看得上他。尽管他拿到了勇士队的合同，但其间被频频下放到下级联赛NBDL的雷诺大角羊队，整个赛季，他的场均得分只有2.6分，命中率38.9%。随后，他接连被勇士队和火箭队裁退。

2011年12月27日，林书豪终于幸运地拿到纽约尼克斯队的合同。那天他在微博上兴奋地写道：“感谢神给我机会成为纽约尼克斯的球员！”

他在尼克斯再次被下放到NBDL联赛，幸而很快又被召回。

2月4日，对阵新泽西网队时，林书豪终于爆发了。他赢下了25分、7个篮板和5次助攻，从此一发不可收。

此前的尼克斯挣扎在伤病和糟糕无比的战绩中，林书豪给纽约人带来了希望。



哈佛毕业生 “入侵”NBA

2月20日，ESPN网站上出现了“你最愿意成为以下哪位哈佛毕业生”的调查，在超过1万张的投票中，林书豪以29%的票数力压总统奥巴马(12%)和著名脱口秀主持人奥布莱恩。当然，这里最受欢迎的哈佛校友是另一位年轻人，Facebook的创始人马克·扎克伯格，他获得了49%的投票。

人们印象中的哈佛毕业生，如果不成为学者，那就要么去华尔街做证券交易，要么去律师事务所做金装律师。打NBA？这对哈佛学生来说可比当总统还难。

哈佛大学包揽了44任美国总统之中的8任，但在成百上千的NBA球员中，却一共只有过4名。上一次有哈佛毕业生打NBA还是在1953年，那时林书豪的父母甚至都没来到美国。

NBA也绝对不是按学历论英雄的地方。甚至恰恰相反，联盟最火爆的球星科比和詹姆斯都是高中生球员。

哈佛+亚裔，没有人能看到林书豪在NBA的前景。谢汉兰回忆说，在她小时候，从中国移民来美的父亲总是提到“Chinaman's Chance”(中国佬的机会)这个词，这个美国俚语则代指“没有机会”。在美国人心中，中国人只会埋头勤奋，却找不到机会，无法取得成功。

于是，林书豪的哈佛经济学学历也变成了吸引公众眼球的地方。

有网友开玩笑说，纽约尼克斯聘用林书豪真是赚大了，他不但能得分，还能帮队友的孩子补习数学！还有人说林书豪在业余时间可以帮全队队友报税，或者请他帮忙解决欧债危机。在林书豪率队干净利落地打败湖人队时，评论员说：“林书豪以搞定SAT数学考卷的效率搞定了湖人！”

林书豪的影响远超出纽约，有人干脆吐槽称，南洛杉矶的黑人小伙开始把裤子往上提，而且猛学微积分了。

黑人喜剧演员Wilmore则在脱口秀节目中一本正经地表示，他相信亚洲人对篮球的“侵略”是他们奈尔·泰森的报复。泰森是美国著名的天体物理学家。

“科学？！那才是亚洲人的本行，”Wilmore说，“我们黑人讨论过了，正式要求泰森先生停止科研活动，让他去演情景喜剧！去演个搞笑老爸什么的！亚洲人，把我们的宝贝篮球还给我们，我们就算扯平了。” (据《南方周末》)

[林书豪“自述”] 我的剧本 还在继续

不知道我的故事是怎么开始的，如果说它足够神奇的话，我必须事先声明，这个剧本绝无任何的预谋。

我叫林书豪，英文名杰里米·林，哈佛大学毕业生，香蕉人一枚。提到我的学校哈佛大学，你可以列出一大串我的著名校友，比尔·盖茨、约翰·亚当斯、肯尼迪、奥巴马、扎克伯格……但是，你能数出几个历史上在NBA打过球的哈佛球员吗？我就是这么特殊——一个哈佛产的职业球员。

其实我最想上的是斯坦福大学，不过他们对我很敷衍，我最终只好上哈佛。上哈佛的坏处是，你必须在常春藤这样小联盟打球，在NCAA I级里，我们的实力很弱，入围全美锦标赛都是稀罕事，球探们通常不愿意在我们身上浪费时间，你连参加业余比赛的资格都没有。

但我还是不信，为此我在哈佛打得相当努力。还记得2009年我们对阵威廉玛丽学院的那场比赛。当时打到了第3个加时，形势不容乐观，我们仍然84:85落后，而且我们已经没有暂停了。结果，我一个人运球奔袭，投进了一个倒地绝杀。在我心里，这场比赛就是我所打过的最伟大的战役。有了它，我笃信自己可以在职业篮球的道路上有所作为。

但是，没有伟大的事情发生。我参加了NBA选秀，结果没有一支球队要我。我只能把怒火发泄在鸡翅上，狂吃了40多只鸡翅，直到我的肚子消化不了。

就像欧米特告诉我父亲，如果他赢了资格赛，一些伟大的事情就会发生：“我需要一个机会。”可惜我什么都没有等来，距离2011年圣诞节还有2周左右，勇士将我裁掉了。

2012年，原本应该是地球末日。对于我来说，一开始好像也差不多。我得到了火箭的签约机会，但他们最终又把我裁掉了。后来，纽约尼克斯找到了我，他们急需控卫，而我也需要一个机会。

2月5日，对阵篮网的比赛，我替补出场，得到了25分和7次助攻，这是我NBA职业生涯的最佳表现，帮助尼克斯逆转赢球。凭借这场比赛，我得到了进入先发阵容的机会，而我的剧本开始进入一个高潮。接下来对爵士的比赛，我砍下28分、8次助攻，又一次帮助球队取得胜利。媒体对我的关注开始激增，赛后采访我的人也越来越多了。客场对阵奇才，我连续第3场贡献至少20分+7助攻的数据，Twitter上我的名字成为了热词，街头上有人开始穿我的17号球衣。

我觉得天下大同是一个很宏大的主题，多少有些虚幻，所以我只是证明自己就好。在和湖人的比赛中，我继续上演“林氏神话”，这一战我在联盟旗帜人物科比面前砍下了38分，刷新了我自己的生涯单场得分纪录。同时，我成为继勒布朗之后唯一一个可以做到连续4场得到20分+5次助攻+50%以上投篮命中率表现的球员。是的，勒布朗，另一个联盟旗帜人物。“他们也是凡人，也可以被击败。”此时此刻，我应该像欧米特一样，给自己也来上这么一句台词。

后来美联社的报道告诉我，我在前3场先发的比赛中共砍下了89分是ABA与NBA合并以来(1976年)出现的史上个人前3场先发最高总分。好吧，我自己也有点震惊了，我知道我是真正名扬四海了。

可是我收不住了，对森林狼的比赛，我砍下20分、8助攻、6篮板。我打败了对面的“金童”卢比奥，那小子可是14岁就开始征战职业联赛的。当然，对阵猛龙的比赛我遇到了一些麻烦。卡尔德隆那天发挥得异常出色，他的火力让我们过早陷入被动，17分的大坑是一个很有难度的挑战。不过，如果连我们自己都不相信我们可以逆转，历史要如何被造就？

我投进了那个准确的绝杀。唯一不同的是，这里是客场，万籁俱寂中，我看到我的队友们向我狂奔而来庆祝。

2012年，地球没有停转，我的剧本还在继续。

(据网易)